

#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章程修正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7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44,978,401 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后，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增加人民币 44,978,401 元，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 212,805,6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257,784,001 元，公司股份总数 21,280.56 万股变更为 25,778.4001 万股。同意公司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发行的股份上市后，以此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规定条款。

《公司章程》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280.5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778.4001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280.56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5,778.4001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改外，《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2 日